

债券简称：18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650.SZ

债券简称：18 金科 02

债券代码：112651.SZ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含品种一、二)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Jinke 金科**  
美好你的生活

(重庆市江北区复盛镇正街(政府大楼))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山证券**  
ZHONGSHAN SECURITIES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 7 层、8 层)

二〇一九年二月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含品种一、二）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公告以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山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简称为：18金科01，债券代码为112650.SZ；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简称为：18金科02，债券代码为112651.SZ。

2、发行主体：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共发行35.80亿元，分为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为19.70亿元，品种二为16.10亿元。

4、发行期限：本期债券品种一为4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二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5、票面利率：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为【7.20】%，在存续期内前【2】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2】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2】年票面年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前【2】年票面年利率加/减发行人调升/调减的基点，在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品种二票面利率为【7.50】%，在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2】年票面年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年利率加/减发行人调升/调减的基点，在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

6、担保方式：无担保

7、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二、重大事项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2月1日披露的《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兼总裁辞去总裁职务并聘任重庆区域公司董事长为总裁的公告》，发行人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兼总裁蒋思海先生辞职报告。鉴于发行人规模的不断扩大，日常经营管理事务持续增多，发行人董事长兼总裁蒋思海先生为了更集中精力履行董事长职责，推动发行人战略目标落地，申请辞去总裁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



的相关规定，蒋思海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发行人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鉴于此，发行人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喻林强先生为总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重庆区域公司董事长喻林强先生为发行人总裁。

喻林强先生简历：1975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发行人总裁。曾任重庆市涪陵区江龙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总经理；2002年3月至2010年12月历任重庆金科地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发行人重庆公司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3年2月任发行人执行总裁；2013年3月至2019年1月任发行人重庆区域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其中2014年5月至2017年7月，任发行人副总裁。2019年2月起任发行人总裁。喻林强先生直接持有发行人0.14%的股份。

详情参见发行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于2019年2月1日披露的《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兼总裁辞去总裁职务并聘任重庆区域公司董事长为总裁的公告》和《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山证券作为“18金科01”和“18金科0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提请债券持有人注意上述事项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中山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以下无正文）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含品种一、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含品种一、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2月13日

